

中 華 民 國

1938

年

月

日

止 起

本 廳 西 遷 事 項



第

類

第

項

第

目

第

10881

號

次

本

1/2

湖北省政府建設廳

案

總 類 876 號

稿科 一第廳設建府政省北湖

廳長

由事別文

代電

客不錄由

送達機關

存
顧
直
屬
公
牒
閣

別類

件附

秘書長 科技股長 科技股員 辦事員

長
峰
觀

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

年

收文

發文

檔案

字第

子集

字第

號

號

號

收文發文相距

日時

月
日

時封發

月

時蓋印

月

寺才

四

寺交對

月
日

時繕寫

月
日

時判行

月
日

時核發

八

日揆和

一

詩是寫

快郵代電

字第

號

(本廳直屬又核閱

在武昌者為限

)案奉湖北省政府有秘一武字第一號魚代電

開案通呈本府公文自本月魚日起一律寄至宜昌專員公署收
轉惟緊急重要電報仍寄武昌本府除分電外仰即遵照等
因除分電外仰即遵照建設廳廳長鄭庚達一印

四

湖 北 省 政 府

与省府能直接通文

航委局

王主任

王主任

王主任



湖

北

省

政

府

快

郵

代

電

省

秘

一

式

建

設

廳

並

轉

所

屬

各

機

關

密

達

呈

本

武

昌

本

府

除

分

電

外

仰

即

遵

照

湖

北

省

政

府

公

署

收

轉

惟

緊

急

重

要

電

報

中

華

民

國

二

十

七

年

八

月

日

日

日

日

通

飭

所

屬

各

機

關

密

達

呈

本

領

發

日

日

日

日

日